

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报告期:2023 年 08 月 29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管理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管理人编制，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报告期间，委托资产未发生任何挪用或损害管理财产、受益人利益的情形，符合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有关监管规定。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相关信息。

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 2 产品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备案编码	SB9671
成立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成立规模	17,159,969.22 元
报告期内参与份额	-
报告期内退出份额（含份额扣减）	-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7,159,969.22 份
资产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3.1 报告期内本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为 18116953.46 元，单位净值为 1.0558 元，累计单位净值 1.0558 元。

3.2 投资经理简介

管理人指定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经理为：胡燕杰、魏平、姚红艳。投资经理简介如下：

胡燕杰女士，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6 年以上固定收益投资交易经验，历任联讯证券交

易员、平安信托投资经理、东海基金投资经理等职。对各层级城投发债主体有较为详尽的研究。

魏平先生，南京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上海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信用债部门；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助理、交易员。具有丰富的固定收益市场投资研究经验，擅于跟踪和把握债券市场的流动性变化及信用利差、期限利差。

姚红艳女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10 年固定收益投资研究交易经验，曾任职于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资产管理部，历任交易员、交易主管、投资主办，对固定收益各类型产品均有较丰富的投资运作经验，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债券利差等均有较为深入的研究。

以上投资经理均不存在兼职情况，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3.3 报告期内本计划投资工作报告

3.3.1 报告期内本计划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资金面方面，12 月 15 日央行超量续作 MLF 净投放 8000 亿元，资金面逐步边际放松，十年国债和一年国债的期限利差基本扩大至近 50 个基点，但仍低于预计的中枢。12 月 28 日，央行公告召开 2023 年四季度货币政策委员会例会。央行对中长期转型关注度较高，政策强调“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着力扩大内需、提振信心等。相较于第三季度的“持续用力、乘势而上”，四季度例会延续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表态，突出“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延续强调“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的双重功能”，着力扩大内需、提振信心，新增“提高乘数效应”、有效带动激发更多民间投资等。与三季度例会一致的是，四季度延续强调“加大已出台货币政策实施力度”，或指向稳增长加力以结构性支持为主。短期来看，总量进一步宽松的概率或有所降低，年底 11 月、12 月 MLF 超额续作呵护流动性环境，一定程度上打消市场降准预期，或已释放一定信号。信用债方面，7 月 24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新一轮化债正式启动。作为化债主要工具之一，特殊再融资债发行在今年国庆后重启，额度分配上向贵州、天津、云南等高风险地区倾斜，且本轮化债节奏明显加快。城投债存量小幅扩容，增速整体放缓。贵州、甘肃、云南等区域城投余额下滑，预计部分高风险地区城投债将进入存量时代。发行利率逐渐走低，向利率债品种逐渐收敛是大方向，市场高票息挖掘难度不断加大。

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中等久期的信用债为主，通过适当放大杠杆，赚取套息收益，并择机参与波段交易。目前整体仓位保持在 140%以内的水平。

3.3.2 本计划未来投资展望

展望明年，资金面方面，考虑财政收支盈余规模可能略低于季节性水平，政府债净融资较 12 月继续放缓，预计 1 月政府存款环比增加约 6000 亿元，低于往年同期均值水平；缴准季节性增加，或将回笼资金约 2250 亿元。在公开市场方面，考虑 24 年春节的时间位于 2 月 10 日，预计 1 月逆回购仍以净回笼为主，或净回笼资金约 8400 亿元，而 MLF 或延续净投放；地产债方面，现金流偏紧、土地成交缩量等因素仍对房屋新开工形成一定拖累。受益于“保交楼”项目推进，竣工进

度明显加快。地产投融资均承压。行业信用风险持续出清，地产债利差全年宽幅波动。2024 年预计地产销售端呈弱修复高能级城市的修复弹性预计偏强。新开工修复仍受约束，房企去库意愿强于新开工，竣工增速有望放缓，“三大工程”有望对投资端形成支撑，融资端修复有赖于政策传导及销售复苏。投资策略方面，仍将高资质央国企地产债为主；城投债方面，2024 年城投债化债行情延续，短久期下沉仍有空间，将关注弱区域化债进程并进一步挖掘票息收益。同时，融资平台降成本背景下，城投提前兑付潮有望延续，将关注弱区域提前兑付带来的机会，博取资本利得回报。久期方面，仍将关注经济财力强城投存量较大的强省份，适度拉久期至 2y 左右。

对于后市，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信用债投资思路不变，继续维持中等久期的信用债作为主要持仓，在稳定杠杆套息的策略下，适当参与波段交易。

§ 4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4.1 报告期末本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	245,337.98	1.12%
清算备付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股票投资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	21,634,202.20	98.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_资产支持证券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基金投资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资产	-	-
合计	21,879,540.18	100.00%

注：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4.2 报告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五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
196824	21 红发 04	30,000	3,039,900.00	16.78%
194967	22 市中 05	30,000	3,017,700.00	16.66%
114785	23 曲文 01	20,000	2,044,000.00	11.28%

251821	23 聊城 02	20,000	2,017,400.00	11.14%
178543	21 楚雄 01	20,000	2,004,200.00	11.06%

4.3 报告期末本计划股指/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4.3.1 本计划股指/国债期货投资目的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不涉及股指/国债期货投资。

4.3.2 总体风险情况

无

§ 5 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5.1 管理费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管理费费率为 0.6%/年。

$$H = E \times 0.6\%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5.2 托管费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托管费费率为 0.01%/年。

$$H = E \times 0.01\%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5.3 资产管理人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5.3.1 业绩报酬的计提原则及提取频率

(1) 本集合计划将在两种情况下计提业绩报酬：

①是投资者申请退出（含临时开放期的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清算时提取；②是收益分配时提取；

(2) 按份额持有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提业绩报酬；

(3) 当投资者申请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清算时，业绩报酬从投资者退出或清算金额中扣除；收益分配时，业绩报酬从投资者收益分配金额中扣除，收益分配金额应当覆盖业绩报酬；

(4) 份额持有人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时, 业绩报酬对应按照份额持有人退出份额和本集合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如退出份额为某一笔持仓份额的一部分, 则该退出份额单独核算业绩报酬, 而该笔剩余份额不受影响;

(5) 业绩报酬提取应当与集合计划的存续期限、收益分配和投资运作特征相匹配, 从收益分配金额中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

5.3.2 业绩报酬的计提方式

在业绩报酬计提日, 管理人计算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 R , 若年化收益率 R 小于或等于 r (6%), 则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 若年化收益率 R 大于 r , 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按 60% 的比例提取业绩报酬, 于支付日由管理人出具划款指令给托管人, 由托管人根据划款指令支付。

5.3.3 业绩报酬的支付方式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 托管人据此计提应付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于收到划付指令后在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将计提的业绩报酬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 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 6 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 7 运用杠杆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杠杆使用范围为 117.42%-129.38%, 本报告期末, 本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占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20.77%。

§ 8 投资经理变更、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 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事项。

§ 9 关联方参与情况

本报告期末, 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共持有份额为 2,699,535.29 份, 合计金额为 2,849,089.54 元。

§ 10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10.1 备查文件

- 1、《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说明书》；
- 3、《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5、报告期内申港证券梓金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指定网站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查询方式

网址：<http://www.shgsec.com>

信息披露电话：021-80229999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